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0-048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会议室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统称为"本次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适用于A股市场)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29日 10 点 00依次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 2020 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公司 2020 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有关公司 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情况详见公司向H股股东寄发的会议通告及通函)

召开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9日

至2020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H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3 | 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4 | 本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 √ | |
| 5 | 本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 √ | |
| 6 | 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 | √ | |
| 7 | 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 √ | |
| 8 |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方案 | √ | |
| 9.00 | 关于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1 | 关于董事长李楚源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2 | 关于副董事长程宁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3 | 关于执行董事杨军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4 | 关于执行董事刘菊妍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5 | 关于执行董事黎洪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6 | 关于执行董事吴长海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7 | 关于执行董事张春波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8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储小平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9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文奇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10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显荣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11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卫红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0 | 关于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1 | 关于监事会主席蔡锐育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2 | 关于监事高燕珠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3 | 关于监事程金元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本公司为属下部分企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本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本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间委托借款及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部分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二)2020 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1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获得 2020 年3月3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

2、特别决议议案:年度股东大会议案1、2

上述特别决议议案及A股类别股东大会所有议案,需由出席相应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权表决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年度股东大会议案8、9、10、11、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在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就相同议案作出相同的投票;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332 | 白云山 | 2020/5/29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A 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出席本次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社会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凡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 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代表,代其出席本次会议及投票。委任超过一名代 表的股东,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代理委托书及经公证人证明的授 权委托书及其他授权文件(如有)必须于本次会议或其任何续会举行24小时前 送达本公司之办公地址,方为有效。

(3)股东如拟亲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务请将回执(见附件)备的指示填妥,并于2020年6月9日(星期二)前以专人送递、电邮或传真方式,将回执交回。

2、H 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本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告、通函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0年6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09:30-11:30,下午2:00-4:30

登记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10130

联系人:黄瑞媚、谭艳丽

联系电话:(8620)6628 1216 / 6628 1220

传 真:(8620)6628 1229

本公司邮箱:sec@gybys.com.cn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 1712-1716号铺。

(三)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拟到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材料外,请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1、参会当天往返路途及会场上,请做好个人防护。

2、抵达会场时,请服从工作人员安排引导,配合落实参会登记、体温检测等防疫要求。体温正常者可进入会场,请全程佩戴口罩。

(五)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记者须在股东登记时间事先进行登记。

七、报备文件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3、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4、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附件1:会议回执

附件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会议回执

**参加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所有欲参加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需填写以下确认表:

姓名: 持股情况: 股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地址:

日期: 股东签名: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此确认表,此表可复印使用。
2. 请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3. 请提供可证明阁下持股情况的文件副本。
4. 此表可采用专人送递、来函或传真的形式,于2020 年6月9日(星期二)或之前送达本公司,方为有效。

附件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3 | 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4 | 本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 | | |
| 5 | 本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 | | |
| 6 | 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 | | | |
| 7 | 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 | | |
| 8 |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方案 | | | |
| 9.00 | 关于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1 | 关于董事长李楚源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2 | 关于副董事长程宁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3 | 关于执行董事杨军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4 | 关于执行董事刘菊妍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5 | 关于执行董事黎洪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6 | 关于执行董事吴长海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7 | 关于执行董事张春波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8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储小平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09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文奇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10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显荣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9.11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卫红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0 | 关于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1 | 关于监事会主席蔡锐育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2 | 关于监事高燕珠女士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0.03 | 关于监事程金元先生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本公司为属下部分企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本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本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间委托借款及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医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其部分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3: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2020-011号

#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785,819,52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6.2096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昌学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张强因身体原因未出席会议,罗异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屈宏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强因身体原因未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杨建中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481,980 | 99.9570 | 337,542 | 0.0430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85,883,418 | 99.9062 | 174,442 | 0.0938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10、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投资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85,645,080 | 99.9778 | 174,442 | 0.0222 | 0 | 0.0000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调整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1.01 | 选举何坚雄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85,479,593 | 99.9567 | 是 |

2、关于调整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2.01 | 选举单基耘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785,479,583 | 99.9567 | 是 |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30,581,600 | 98.9083 | 337,542 | 1.0917 | 0 | 0.0000 |
| 7 | 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917,800 | 98.0814 | 174,442 | 1.9186 | 0 | 0.0000 |
| 8 | 关于变更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 30,744,700 | 99.4358 | 174,442 | 0.5642 | 0 | 0.0000 |
| 9 |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744,700 | 99.4358 | 174,442 | 0.5642 | 0 | 0.0000 |
| 11.01 | 选举何坚雄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79,213 | 98.9005 |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议案7属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四川联一律师事务所

律师:赖宏、杨飞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联一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

---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6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4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26,781,92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5.018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何文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陆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0 | 0 | 0 | 0 | 0 |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6,781,920 | 100 | 0 | 0 | 0 | 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 6 |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 8 | 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 9 | 关于公司2020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 1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 11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31,920 | 100 | 0 | 0 | 0 | 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投票结果,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关联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应超惠、王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

---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0-040

债券代码:113559 债券简称:永创转债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7号)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智能","本公司"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512,17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10,377,358.49元(不含税)以及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311,525.4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9,481,116.05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19年12月27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9】49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上述募集资金中35,855.50万元用于"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该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募集资金35,855.50万元对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用于实施"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子公司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需开设募集基金存储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公司、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于2020年5月11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0年5月11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 账号 | 金额(元) | 资金用途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33050161743500001966 | 0 | 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 |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一: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二:浙江永创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丙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一) 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以下简称 "专户"), 账号为33050161743500001966, 截至2020年5月11日, 专户余额为0元, 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 "年产40000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及置换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方一、甲方二、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一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一、甲方二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一、甲方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一、甲方二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磊、田稼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加盖单位公章的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次月10日前,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银行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六)甲方二1次或者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一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乙方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事宜自书面通知和相关证明文件送达乙方并获得乙方确认后生效。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二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一、甲方二可以主动或者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一、甲方二、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一、甲方二、乙、丙四方各持壹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各报备壹份,其余留甲方一备用。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0-016

#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否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9 | 2020/5/20 | 2020/5/20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4月20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64,8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2,4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9 | 2020/5/20 | 2020/5/20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张家港广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徐卫明、苏州邦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徐辉、周奕晓由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

(5)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55390270

电子邮箱:gd005@zjggdtc.com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